

中华农业科教基金会文件

基金会〔2023〕7号

中华农业科教基金会关于开展2023年 全国农业教育优秀教材资助项目评选工作的通知

有关农业教育教学单位、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材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促进农业教育教材建设，鼓励优秀教材编写和使用，助力高素质农业农村人才培养，根据《全国农业教育优秀教材资助项目评选办法》（基金会〔2020〕15号），中华农业科教基金会决定开展2023年全国农业教育优秀教材资助项目工作，现将评选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1. 优秀教材。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期间新编或修订出版（以版权页的出版日期为准）的省部级及以上各类规划教材，包括高等教育（本科、研究生）教材、职业教育（中职、高职专科、高职

本科)教材和农民培训教材(含科普类教材)。

2. 优秀教材建设管理者。长期从事农业高等教育、农业职业教育、农民培训教材建设与组织管理工作的有关人员。

二、申报条件及相关要求

(一) 优秀教材

1. 申报条件

(1) 参加评选的教材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无侵犯知识产权和违反国家保密规定的内容与行为。

(2) 参加评选的教材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体现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要立足服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反映农业农村人才培养模式和教育教学改革最新趋势,具有科学性、先进性和适用性,充分体现行业特色;要认真落实课程思政要求,将思政教育与专业教育有机融合于教材中,利于学生(学员)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要体系科学,材料准确,取舍适当,具有创新性和启发性,利于激发学生(学员)的学习兴趣和创新潜能;教材编写层次分明,条理清楚,文字规范,语言流畅,图表准确,符号、量和单位符合国家标准。

(3) 高等教育教材要适应高等学校多样化人才培养类型需求,全面准确阐述学科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方法和学术体系,反映教学、科研最新成果,满足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等对优

质教材的要求。

(4) 职业教育教材要反映产业技术升级,符合职业教育规律和技术技能型人才成长规律,体现行业发展要求,对接职业标准和岗位要求。要有行业企业专家参与编写、指导,或编者具有企业实践经验。

(5) 农民培训教材要立足提升农民素质素养,符合高素质农民认知规律和学习特点,通俗易懂。要与产业发展紧密结合,突出职业技能培养的特点,具有良好的实用性、科学性、针对性和前瞻性。

(6) 必须使用 1 个教学周期以上,选用范围广,师生认可度高。

2. 单位初评。申报的教材须经 2~3 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同行专家评议(外校专家不少于 1 名,非本书编者,高等教育教材评议专家应为正高级职称),并根据教材适用教育类型,填写相应的《申报教材专家评议表》。

3. 申报教材数量。各相关单位可申报教材数量不超过由本单位组编或本单位人员任第一主编、在规定年限内公开出版的教材总数的 50%。

4. 申报材料。《2020-2022 年新版、修订版教材统计表》(附件 1)、《优秀教材申报汇总表》(附件 2)、《优秀教材申报表》(附件 3)、《教材编写人员政治审查表》(附件 4,教材所有编写人员均须

提供)、《申报教材专家评议表》(附件 5-1、附件 5-2 或附件 5-3)及样书。附件 1、2、3、5 及样书均一式两份;附件 4 须提供一份纸质原件;附件 1、2、3 另附电子版。数字教材应以 U 盘形式另附。

(二)优秀教材建设管理者

1. 申报条件

(1)拥护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校纪。

(2)申报者应从事教材建设与组织管理工作 3 年以上,且目前仍在本岗位工作。

(3)所在单位教材出版要求:

高等院校:在评选规定时间内组织编写并出版国家级、省部级规划教材 10 种以上,获国家级、省部级奖教材达到 2 本以上(含 2 本)。

职业院校及农民培训相关单位:在评选规定时间内组织编写并出版国家级、省部级规划教材 5 种以上。

2. 申报名额。各单位限推荐 1~2 人。

3. 申报材料。《优秀教材建设管理者申报表》(附件 6),一式两份,附电子版。材料要求真实、生动、翔实,具有代表性、典型性,工作业绩部分字数不超过 2000 字。

三、材料报送

1. 申报工作由各单位组织,不接收个人和出版单位递交的申

报材料。各单位要对推荐的优秀教材和优秀教材建设管理者认真审核评议,严格把关,择优申报。各单位推荐的优秀教材和优秀教材建设管理者应在所在单位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方可申报。

2. 申报时间:2023年6月30日至9月18日(以寄出的邮戳为准)。过期不再受理。

3. 材料报送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18号楼419室;邮政编码:100125;收件人:赵渴;联系电话:010-59195127。申报材料电子版发至邮箱:nybjcb@163.com。

四、评选工作

中华农业科教基金会将组建全国农业教育优秀教材资助项目评选委员会,按照《全国农业教育优秀教材资助项目评选办法》组织评选工作。

五、项目资助

本次评选坚持精神奖励和物质奖励相结合,重在精神奖励的原则。中华农业科教基金会将为优秀教材和优秀教材建设管理者颁发证书及奖金。

优秀教材重印时,应严格按照要求在封面显著位置标注“××××优秀教材”字样:高等教育教材标注“全国高等农业院校优秀教材”字样;职业教育教材标注“全国农业职业院校优秀教材”字样;农民培训教材标注“全国农民培训优秀教材”字样。

六、联系方式

赵 娴 010-59195150

何 微 010-59194159(高等教育教材)

许艳玲 010-59194977(职业教育教材)

张 莹 010-59194925(农民培训教材)

此文件及附件可从中华农业科教基金会网站(<http://www.casef.agri.cn>)中查阅,不再印发。

附件:1. 2020-2022 年新版、修订版教材统计表

2. 优秀教材申报汇总表
3. 优秀教材申报表
4. 教材编写人员政治审查表
5. 申报教材专家评议表
6. 优秀教材建设管理者申报表

